

附錄-補充資料(一)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茄苳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105 年 8 月 30 日說明會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1	薛金成	無	茄苳區為一偏遠落後之漁村：各項硬體建設因苦無經費籌建，造成影響民眾生活品質低落。	建議於仁愛路一段東邊濕地籌建區行政中心及民眾多功能休閒館。	若有具體地點位址，可提供給市府及濕地審議小組作進一步評估。
2	薛金成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茄苳濕地劃設範圍過大，影響全體茄苳居民未來發展至鉅。 2. 為少數鳥類而犧牲全數住居民權益，極不合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消茄苳濕地劃設。 2. 儘速打通1-4號道路未完成的900公尺道路。 3. 重視地方全體居民反映的意見。 4. 建設茄苳地區行政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 2. 暫定濕地再評定程序依「濕地保育法」第10條及「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第9條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公展期間並接受人民或團體提送書面意見，所有意見皆受到重視。 3. 若有具體地點位址，可提供給市府及濕地審議小組作進一步評估。
3	薛賢成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茄苳濕地不可列入重要濕地，影響地方發展。 2. 1-4號道路要開闢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反對濕地建立，因為它高於海平面。 2. 能利用此地區成為小型工業區，成居民就業機會，免於長途於台南、高雄外地就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茄苳濕地符合「濕地保育法」第4條之濕地定義，且公15及鹽田區部分感潮。 2. 濕地具有多種生態系統服務功能，可提供茄苳地區未來發展資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105年8月30日說明會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源。工業區的需求未來可於「茄萣都市計畫」或「興達港漁業特定區計畫」作整體通盤檢討。 3.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
4	曾逢中	無	1. 反對茄萣濕地之設立。 2. 反對理由：A)此濕地非天然形成，它高雄海平面，並無高山、湖泊、潮汐等天然要件，一年內乾涸期達八、九個月，所以它並無構成濕地之要件。B)區內並無食物供鳥類覓食，既無食物資源，何足以構成濕地之要件。		1. 茄萣濕地符合「濕地保育法」第4條之濕地定義。重要濕地之管理維護可規劃於「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 2. 茄萣濕地底棲生物與魚類豐富，調查顯示底棲生物 431.5 ind./m ² ~ 2411.5 ind./m ² ，魚類平均數量為 79.7 ind./100m ² ，可提供鳥類覓食。
5	陳明澤	無	1. 已為91年編為住宅區及商業區。 2. 高程問題。 3. 市府應該立即可以開闢。 4. 居民反彈請尊重民意。		1. 本案乃依據「濕地保育法」第40條針對暫定濕地予以檢討再評定。 2. 茄萣濕地符合「濕地保育法」第4條之濕地定義。 3. 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105年8月30日說明會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6	邱共	無	請營建署派員蒞區會議。		意見將轉達給濕地審議小組參考。
7	邱天化	無	反對編定濕地，都市計畫不得變更。	保持原都市計畫。	本案乃依據「濕地保育法」第40條針對暫定濕地予以檢討再評定。
8	鄭浩民	無	1. 1-4號道路未開闢完成，濕地評估暫緩。 2. 保留機關用地，供地方使用。		1. 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 2. 若有具體地點位址，可提供給市府及濕地審議小組作進一步評估。
9	邱美麗	無		反對濕地	意見將轉達給濕地審議小組參考。
10	王仁祥	無	賞鳥協會在濕地除草，並在暫定濕地燃燒，如何處理。		若發現燃燒樹木雜草等不當情事，請向環保局檢舉，並副知工務局。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	依內政部100年1月18日公告範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濕地建議範圍不當 2. 建議濕地等級不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濕地範圍應完整，不宜切割:濕地範圍應為原暫定重要濕地範圍，僅東側排除歷史建物所在地及私有地；西南側排除私有地。其他部分不應排除在重要濕地範圍外，以免造成棲地破碎化。原都市計畫中規畫之道路設施(如1-1號道路、1-4號道路)，也應依現今氣候變化與環境需求考量，不應開路並藉以保留完整棲地。 2. 茄萣濕地應為國際級:其於下述理由茄萣濕地應設為國際級重要濕地。 (1)茄萣濕地為國際遷移性物種黑面琵鷺棲息及保育之重要環境，自2011年至2014年在此地黑琵棲息數量佔全球族群量的1.85%至5.32%，2015年3月達到258隻，族群量逐年上昇。棲息於該區的瀕臨絕種保育類數量達全球1%以上即應劃為國際級棲地(依據拉姆薩公約判定之國際重要濕地準則2及準則6)。 (2)茄萣濕地出現鳥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6及1-4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2. 所述內容將參採納入本分析報告。 3.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8條，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p>計有166種，佔台灣總鳥種數26.5%，其中24種為保育類野生動物，是需保育生物的集中區域。多種動物棲息於此地，顯露出茄萣濕地生態功能豐富，呈現出生物多樣性，極具科學研究價值。</p> <p>(3)茄萣濕地為竹滬鹽田遺址，演變成鳥類重要棲地，並為台灣最南端黑面琵鷺重要度冬棲地，往北銜接曾文溪口濕地，往南銜接至墾丁龍鑾潭成為南台灣候鳥渡冬重要廊道；吸引各地對歷史文化、自然生態有興趣的學者與民眾前來參訪。具備環境教育與生態觀光資源，對茄萣區乃至高雄市有正面價值。</p> <p>(4)濕地具有防洪、滯洪功能，在當今因氣候變遷影響，強降雨機率愈來愈高的環境條件下，茄萣濕地可為茄萣區滯洪擔負重要責任。</p>	
2	林世忠	依內政部100年1月18	1. 茄萣濕地是高雄市面積最大、鳥類數量和多樣性最高的濕地，而且是國際鳥盟指定的重要鳥類棲地(IBA)，是	<p>1. 茄萣濕地再評定應提升為國際級濕地。</p> <p>2. 濕地範圍應完整連結，不得切割，綠色範圍。</p>	<p>1. 所述內容將參採納入本分析報告。</p> <p>2.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8條，由中央主</p>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日公告範圍，並包含崎漏社區。	<p>符合國際拉姆薩濕地公約的國際型濕地。</p> <p>2. 棲地破碎化是物種消失的重要原因，根據生物島嶼理論，越大的面積可以承載的物種和數量越多，再評定計畫將濕地切割為三部分，失去濕地保育的功能。</p> <p>3. 在評定計畫將道路畫出濕地範圍內，不但不合情理，也違法保育利用計畫。且1-4道路尚在環評階段，並被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判決環評無效，因此應視1-4道路不存在；即便未來環評通過，因對濕地生態衝擊嚴重，亦須納入保育利用計畫加以管理。</p> <p>4. 茄萣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範圍應擴大到崎漏里及大排中線，與鄰近社區擬具共識。</p>	<p>3. 如上，道路1-1、1-4道路範圍應劃入茄萣濕地範圍內，納入保育利用計畫管制使用。</p> <p>4. 保育利用計畫應納入崎漏里及大排中線，藍色範圍。</p>	<p>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p> <p>3. 1-1、1-6及1-4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p> <p>4. 部分建議未來納入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研擬之參考。</p>
3	吳世川、吳振榮	無	興達港遠在四五十年前開發定案，賞鳥區是再過十餘年才有鳥類滯留，不能因為少數有閒有錢，少數人滿足其閒情而影響全鄉鎮地的發展。茄萣區是靠海地區，地方	應停止野鳥賞鳥區的後續行為。	本分析報告依據「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所要求之內容作整體評估；濕地具有各種生態系統功能，重要濕地的劃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貧瘠而致地方開發緩慢。		設可提供茄萣區不同的發展方向。
4	歐秀珠	無	興達港遠在四五十年前開發已定案，到目前為止尚未開發完成。賞鳥區是在這十餘年才有鳥類滯留，茄萣區是靠海的地方；土地貧瘠導致開發緩慢，不能因為數量不多的鳥類而延宕對茄萣區的開發。	濕地賞鳥區案需重新評估，請傾聽市民的心聲。	本分析報告依據「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所要求之內容作整體評估；濕地具有各種生態系統功能，重要濕地的劃設可提供茄萣區不同的發展方向。
5	史陸明、吳義長、吳和源、吳然坪、吳明雄	無	興達港遠在四五十年前開發定案，賞鳥區是在這十餘年才有鳥類滯留，不能因為少數有閒有錢，少數人滿足其閒情而影響全鄉鎮地的發展，茄萣區是靠海地區，地方貧瘠而致地方開發緩慢。	應停止野鳥賞鳥區的後續行為。	本分析報告依據「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所要求之內容作整體評估；濕地具有各種生態系統功能，重要濕地的劃設可提供茄萣區不同的發展方向。
6	史淑蘭、吳福濱	無	興達港遠在四五十年前開發定案，賞鳥區是在這十餘年才有鳥類滯留，不能因為少數有閒有錢，少數人滿足其閒情而影響全鄉鎮地的發展，茄萣區是靠海地區，地方貧瘠而致地方開發緩慢。	應停止野鳥賞鳥區的後續行為。	本分析報告依據「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所要求之內容作整體評估；濕地具有各種生態系統功能，重要濕地的劃設可提供茄萣區不同的發展方向。
7	戴炎文	依內政部100年1月18日公	1. 茄萣濕地是高雄市面積最大、鳥類數量和多樣性最高的溼地，而且是國際鳥盟指定的重要鳥類棲地(IBA)，是符合國際拉姆薩濕	1. 茄萣濕地再評定應提升為國際級濕地。 2. 濕地範圍應完整連結，不應該切割，應以最初營建署所公告的範圍為準，	1.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8條，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告範圍。	<p>地公約的國際型濕地，黑面琵鷺數量超過世界5%以上。</p> <p>2. 棲地破碎化是物種消失的重要原因，根據生物島嶼理論，越大的面積可以承載的物種和數量越多，再評定計畫將溼地切割為三部分，失去濕地保育的功能。</p> <p>3. 在評定計畫將道路畫出濕地範圍內，不但不合情理，也違法保育利用計畫。且1-4道路尚在環評階段，並被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判決環評無效，因此應視1-4道路不存在；即便未來環評通過，因對溼地生態衝擊嚴重，亦須納入保育利用計畫加以管理。</p> <p>4. 茄萣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範圍應擴大到崎漏里及大排中線，與鄰近社區擬具共識。</p>	<p>如綠色範圍所示，1-4號道路預定地取消，作為濕地。</p> <p>3. 如上，道路1-1、1-4道路範圍應劃入茄萣濕地範圍內，納入保育利用計畫管制使用。</p> <p>4. 保育利用計畫應納入崎漏里及大排中線，藍色範圍。</p>	<p>審議小組。</p> <p>2. 1-1、1-6及1-4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p> <p>3. 部分建議未來納入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研擬之參考。</p>
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野鳥學會	無	<p>1. 茄萣濕地由原來完整區域被一分為三，會造成棲地破碎化 (habitat fragmentation) 而衍生出面積效應 (areaeffect)、隔離</p>	<p>1. 茄萣濕地維持原濕地範圍，勿因道路而切割。</p> <p>2. 所劃定之茄萣1-4號道路無開發之必要性，基於棲地完整性，請保留原濕地</p>	<p>1. 1-1、1-6及1-4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p>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p>效應 (isolation effect) 及邊緣效應 (edge effect)。雖然沒有使棲地面積大幅減少，但是卻使單一大面積棲地的特性完全喪失。棲地破碎化的負面效應已經使其成為生物多樣性流失的主要元兇之一。</p> <p>2. 保育類第一級瀕臨絕種野生動物：東方白鸛、黑面琵鷺、遊隼，極有可能受棲地切割影響而致度冬族群量下降或消失，而茄萣 1-4 號道路之開發正是主要威脅，如執意開發將損及我國長年以來致力於保育的國際形象。</p> <p>3. 由本會主辦的公民科學活動「台灣新年數鳥嘉年華」中可知過去三年來，茄萣濕地的鳥種數量及隻數有持續的成長，且於單日內可記錄到 78 種、一萬七千多隻的鳥類，為度冬鳥類重要熱點，如此輕言將其劃為地方級重要濕地，實為大幅低估茄萣濕地之重要性。</p>	<p>範圍及停止 1-4 號道路開發。</p> <p>3. 應審慎考量茄萣濕地之分級，建議列為國際級或國家級重要濕地。</p>	<p>議小組。</p> <p>2. 1-4 號道路開發與否非屬本案工作範圍，建請相關權責主管單位評估辦理。</p> <p>3.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 8 條，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p> <p>4. 新年數鳥嘉年華及全球普查等相關資料建議委員審議參考。</p> <p>5. 居民生活與鳥類棲地應予同時尊重及平等對待，故為免茄萣區為濕地所切割，將都市計畫 1-4 道路排除，為避免濕地破碎化，原 1-4 道路未來開發亦應環評規定及決議降低棲地衝擊，以符社會之最大公益。</p> <p>6. 本府亦於今 (106) 年召開 4 次座談會以為正反雙方之溝</p>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通平台。
9	郭柏秀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應升級為國家級或國際級重要濕地。 茄萣重要濕地劃設範圍，不應排除建成道路1-1、1-6及1-4計畫道路範圍。濕地中央主管機關，萬不可屈於高雄市政府對1-4道路開發之政治考量，而同意將1-4計畫道路範圍排除於濕地範圍外。以免破壞濕地之完整性及台灣對全球黑面琵鷺族群保育之國際責任。 茄萣濕地範圍排除極少部分私有地後，皆屬公有地，營建署應堅守權責，將茄萣濕地劃設為國家級或國際級重要濕地。請濕地審議小組切勿因考量地方道路開發壓力而影響中立客觀的審查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雄市政府委外撰寫的「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分析報告書(草案)」中，引用生物科學調查數據，反覆陳述茄萣濕地和黑面琵鷺棲地之特殊性和重要性，高市府卻在分析報告書結論處建議將茄萣濕地再評定為地方級。援此，本人認為濕地再評定作業規範由地方政府進行分析的制度設計是有瑕疵的。應檢討法規與執行面上的瑕疵，對再評定作業相關規範予以修正。 據聞營建署曾委託農委會特生中心對茄萣濕地進行濕地升級評估，還請營建署協助釐清此訊息。又，是否能公布此評估報告成果，並作為茄萣濕地再評定之參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案由營建署委由高雄市政府協助辦理，以促進地方參與。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8條，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1-1、1-6及1-4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升級評估報告將轉達營建署協助回應。 居民生活與鳥類棲地應予同時尊重及平等對待，故為免茄萣區為濕地所切割，將都市計畫1-4道路排除，為避免濕地破碎化，原1-4道路未來開發亦應環評規定及決議降低棲地衝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擊，以符社會之最大公益。 6. 本府亦於今(106)年召開4次座談會以為正反雙方之溝通平台。
10	薛金成等32位	無	<p>1. 茄萣區莒光路已開闢10餘年，惟因未能通達崎漏地區，造成地方主要南北向交通集中於濱海路及仁愛路，不利本區整體發展，並造成崎漏地區民眾出入不便，支持辦理茄萣區1-4號道路開闢。</p> <p>茄萣區1-4號道路為連接興達港與茄萣地區之南北向重要主要道路，往南可銜接1-1號計畫道路與省道台17線，往北可銜接莒光路。因此就地區交通系統而言，1-4號道路扮演串連與建構完整道路系統功能之角色。</p> <p>2. 建議鹽田區變更為機關用地，規劃作為本區綜合行政中心及活動中心使用，以解決本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消防隊及區公所等機關分散於本區各處，造成民眾洽公</p>	<p>1. 支持茄萣區1-4號道路開闢。</p> <p>2. 反對鹽田區評定為濕地，建議變更鹽田區為機關用地及住宅區。</p>	<p>1. 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p> <p>2. 土地分區變更非屬本案工作範圍，建請相關權責主管單位評估辦理。</p>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 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 意見
			<p>困擾。</p> <p>鹽田區位於本區吉 定里範圍內，考量 該里目前全為老舊 部落，發展受限， 造成人口外流，建 議適度規劃作為住 宅使用，以繁榮地 方。</p>		
11	由地球公民基金會彙整 4666 份，其意見與回覆另外集結於附錄				

逾公展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及回應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逾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及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及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1	Derek Schubert	<p>親愛的濕地小組（許署長及王副署長）： 關於茄萣濕地及其被指定為只有「地方重要性」的濕地。我們SAVE 國際認為，茄萣濕地符合「國家重要性」或甚至「國際重要性」的地位，我們在信中解釋。我們在8月份就這個問題寄給林院長。SAVE國際的成員和我們的盟友的幾個團體非常積極地保護茄萣濕地，特別是在最近幾個月的活動。 我們關於茄萣濕地（也是中文翻譯）的報告太大，無法通過網頁傳播，但您可以在http://wp.me/aMqdF-i1X 下載。 我們要求您利用各自辦事處的權力，將茄萣濕地改劃為「國家級重要」的濕地。 真誠 Derek Schubert SAVE 國際總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6 及 1-4 號道路皆為都市計畫道路，目前規劃建議為劃出濕地範圍，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1-4 號道路開發與否非屬本案工作範圍，建議相關權責主管單位評估辦理。 濕地等級依濕地保育法第 8 條，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各項因素評定其等級，所提意見將轉達濕地審議小組。 社區發展課題非屬本案工作範圍，建議後續需儘量納入權益關係人，特別是在地民眾的參與。
2	薛金成等 39 人	<p>陳情主旨：本（茄萣）區濕地公佈範圍太大，惠請將都市計畫 1-4 道路以西的鹽田區土地劃出貴署公佈的濕地範圍，俾利符合地方經濟發展實需，理由如說明： 說明：民國 96 年原縣政府公告現標示為公 12 及公 15 等地共計 172 公頃的土地為重要濕地。這過程幾乎是迅雷不及掩耳，純是黑箱作業，原鄉民幾乎沒人知道。事前並沒有和當地居民溝通，違背民意在先。 如果它真是一塊真正的濕地，我們硬要反對那是無無知，不顧大局！但事實正好相反，此地日治時期是先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案濕地建議範圍已排除計畫道路範圍，兩者並無衝突。 土地分區變更非屬本案工作範圍，建議相關權責主管單位評估辦理。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逾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及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及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p>被迫開闢的鹽田地及興達港時成為抽沙的置放場，已高於附近魚塭、村莊有3米之多，且無潮汐、湖泊相連，稱它是濕地太沉重了。</p> <p>台灣有太多的學者勾結串連所謂的環團以環境保護之名向政府要經費遂行私利之事實，咱茄萣這塊土地原已列為建地的都市計畫劃用地，從此就掉入環團口中的一塊各方追逐的肥肉。</p> <p>茄萣區地狹人稠，全區共1,576公頃，人口有30,800人，魚塭佔去了460公頃，住宅區才187公頃，而原列為建地的土地172公頃被掠奪成為供鳥住的濕地，如果人和鳥土地使用比例作比較，人均18.2坪，鳥均51.6坪（賞鳥團體估計一年有10,000張隻鳥來過），數字會說話。一人不如鳥—</p> <p>盧梭天賦人權說，人類生而自由平等。如今我們可能要爭取改成人類鳥類而自由平等。錯誤的政策比貪污可怕。當年的決策官員草菅人命，人命比不上鳥命。我們不服。</p> <p>原茄萣鄉漁產豐富，多樣的海味世上少有，人口30,000多，是個具有多樣人文特色的小城鎮。但如今老社區不適居住，人口一直往東邊移東，無奈，建地稀少，土地高漲，每戶新屋已達千萬價位，年青人無法負擔，因此遷往台南市郊近或隔壁湖內區，形成人口外流。如果172公頃的建地不被掠奪，情況將不至於此。至於送審的資料當中賞鳥團體所列出來的資料洋洋灑灑，一派胡言呀！在地人那個不知公12土地一年乾旱長達八、九個月，試問在乾地上魚貝如何生存呢？鳥食物是鄰近漁塭養殖戶無償提供的。什麼4目6科10種魚類，吹牛不用打草稿，問題是每種魚的數量又有多少呢？學者！沒良心的學者專家對社會的危害更具殺傷力！迫於國際環團的壓力，官署為求美化敷衍交差了事，加上蟑螂環團的私刑，勾結不肖的學者善用媒體，聯合演出一場強食肉弱的爛戲，此戲在咱茄萣這塊土地上上演！我們不服！</p> <p>咱茄萣鄉民並不反對環境保護，我們主張環保與民生經濟共榮。我們連這最卑微的要求—開闢1-4道路—都要一</p>	

**「茄萣暫定重要濕地再評定作業」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逾公展期間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及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及建議事項	規劃單位初步研析意見
		<p>而再，再而三的被阻撓，面對錯誤的政策及貪婪的私利！我們達成共識”沒有1-4道路，就沒有濕地”，全區居民絕對抗爭到底。</p> <p>辦法：本區為漁業大鎮，經濟發展的重點地區是在興達港近海泊區的漁夫市集及大發路觀光漁市場，來本區興達港觀光及買海產的遊客不會比去濕地賞鳥的人少，而且還是倍數的多。民國 91 年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劃設之 1-4 道路係為接通興達都市計畫及茄萣都市計畫，由北向南連接莒光路及民族路順接興達港第二拍賣場大門口，全長 1,500 公尺，由此可知該道路計畫的重要性。</p> <p>惠請將本（茄萣）區都市計畫 1-4 道路以西的鹽田區土地劃出貴署公佈的濕地範圍，如此可解決濕地法所述道路從中經過濕地的問題，亦可符合興達港近海泊區的漁夫市集及大發路觀光漁市場經濟發展需要及茄萣人的民意訴求。</p>	